

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6 年董事会累计变更人数超过董事会成员人数三分之一的公告

声明：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的规定，2026 年本行董事会累计变更人数超过董事会成员人数三分之一。现将变更情况公告如下。

一、陈书明、刘祥等 11 名董事因工作调整，于 2026 年 6 月向董事会提出辞去本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及相关委员会委员。增选段胜、马万荣、唐希明、黄靖然、顾婧为本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经本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并于 2026 年 7 月 1 日获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。

二、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吴文广同志为本行第三届董事会职工董事，并于 2026 年 7 月 1 日获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7月10日

